合 同 书

（合同编号：YCZC-2026-G010）

二〇二六年

合 同 书

甲方：延长县农业农村局

乙方：延安市宝塔区丽创商贸有限公司

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定及省、市、县有关文件精神，遵循公正、公平、公开的原则，在自愿、诚信的基础上，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1、合同编号：YCZC-2026-G010

2、项目名称：延长县2026年雷赤镇反光膜采购项目

3、项目地点：雷赤镇

4、采购内容：采购果实着色反光膜138吨，其中宽1.5m反光膜100吨，厚0.012mm；宽2.0m反光膜38吨，厚0.012mm。

5、合同价：贰佰零肆万玖仟伍佰柒拾陆元整（￥：2049576.00元）

6、合同工期：2026年9月29日至2026年10月13日

二、各方职责责任

该项目职责包括甲方、乙方和配合方三方责任。其中甲方为发包单位，乙方为承包采购方，配合方为项目实施镇村或农户。

（一）甲方责任

1、甲方为乙方提供采购项目清单一份。

2、甲方根据该项目进度向乙方拨付资金。

3、甲方监督检查乙方采购进度、质量把关等。

4、甲方给乙方提供发放环境。

5、甲方组织和主持该项目的验收。

6、甲方向乙方提供相关资料。

（二）乙方责任

1、乙方采购中标后，乙方按照甲方提供的采购清单要求，3日内采购好，保质保量按时完成采购任务及售后服务，并负责该项目进度、质量、安全等相关资料；乙方发放结束后，提供相关过程中的一切资料。

2、不能将不符合货物采购使用，甲方检查有不合格材料货物，限期运出场外；必须接受配合方的监督、检查指导。

3、对长期用人进行工伤保险，采购和发放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工伤事故由乙方负责；必须保证首先支付农民工工资。

（三）配合方责任

1、配合方属于采购监督方。

2、配合方协调采购和发放货物进展中接收事项（对发放过程的协调处理，不得影响正常发放）。

3、配合方为发放货物提供“三通一平”。

4、配合方处理该项目顺利进行。

5、配合方监督工程质量、进度、安全，对该项目进行检查指导。

三、工程管理

1、采购货物由乙方采购和运输。

2、重要材料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使用。

3、重要材料必须具备相关合格证件。

4、甲方对材料进场前必须抽样检查。

5、该项目必须经甲方验收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。

6、该项目实施中需变更必须经甲方同意方可变更，甲方出据书面变更通知书方可执行。

7、不准将该项目私自转包他人，否则为无效合同。

四、违约责任与争执处理

1、如因自然灾害及不可抗力因素造成乙方不能正常采购，双方协商可顺延工期；因乙方原因造成乙方自身不能正常采购，双方协商可顺延工期，造成损失的部分，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。

2、如双方发生争议且经协商未能达成一致意见时，可申请仲裁机构仲裁，仍不能达成一致时，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五、资金支付

1、乙方若不能及时保质保量完成任务，将解除合同并收回支付款。

2、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，甲方给乙方支付30%工程款（备料款），根据发放完成和验收合格后，支付剩余项目款。

六、技术要求

严格按照以上条款规范实施。

签署页

甲方盖章：

乙方盖章：

甲方法人签字或盖章：

乙方法人签字或盖章：郭佳丽

2026年9月29日

2026年9月29日